

(格式五~四)

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明細表

金融工具 名稱	摘 要	股數或 張 數	面 值	總 額	取得 成本	累計 減損	備抵評 價調整	公允價值		備 註
								單價	總額	

- 說明：1、金融工具名稱應將股票、公司債、金融債券、政府債券及其他有價證券分項列明。
2、公司債、金融債券及政府債券之付息還本日期應於摘要欄內註明。
3、已提供質押者，應於備註欄註明。